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4-043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国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谭青女士、李明发先生、张金先生、李晔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 2024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结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投入计划，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查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查意见；
- （三）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四）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五）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